

##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4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及资料于2026年4月22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董事长吴小波先生、非独立董事李君彪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，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本次会议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非独立董事吴林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，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相关内容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丽尚国潮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#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子公司参股有限合伙企业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会议以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关联董事吴群良、吴林、张何欢回避表决。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子公司参股有限合伙企业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同意丽水天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丽水天机”）认缴出资总额由人民币7,200万元减少至5,500万元，全体合伙人按实缴比例进行同比例减少出资，其中全资子公司杭州环北丝绸服装城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杭州环北”）实缴出资额由4,500.00万元调整为3,437.50万元。本次减资完成后，杭州环北的出资情况为实缴出资3,437.50万元，出资比例仍为62.50%。

该议案已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丽尚国潮关于对子公司参股有限合伙企业减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9日